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

中物协函〔2020〕49号

关于组织推荐中国物业管理协会 社区生活服务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四部委《近期扩内需促消费的工作方案》有关要求，推动物业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促进物业服务企业对接各类商业服务，构建线上线下生活服务圈，满足广大业主多样化多层次社区服务需求，经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成立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社区生活服务委员会，作为协会分支机构。现就组织推荐委员会委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和办法

委员会委员原则上由会员单位中从事物业服务 and 社区生活服务的有关人员组成。委员人选的产生采取会员单位推荐与中国物协协商相结合的方式。

二、任职条件

委员会委员均为兼职，不取酬。推荐人选需至少同时满足以

下其中两个条件：

（一）具备丰富的物业管理和社区生活服务专业知识与实践经验；

（二）热心物业管理行业发展，具备一定的战略规划能力和资源整合能力；

（三）参与过地市级以上物业管理行业重大政策或文件制修订；

（四）近五年在具有国内统一刊号（CN）或国际刊号（ISSN）的期刊上发表过物业管理或社区生活服务相关内容论文。

三、委员会主要职责

（一）开展社区生活服务理论研究，重点研究物业服务企业参与社区治理和公共服务、发展社区经济、创新和规范特约服务等相关问题。

（二）组织调查和研究社区生活服务专业技术领域的国内外现状和发展趋势，遵循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并根据市场和产业发展需要，探索制定社区生活服务标准化体系。

（三）调研、分析和总结社区生活服务生态链中的价值、现状及发展趋势，通过相关课题研究，编制和发布具有影响力和权威性的课题成果和行业专题报告。

（四）整合物业服务企业与社会各方资源，与拥有社区生活服务相关业务机构合作，打造“物业服务+社区生活服务”平台，共同为社区居民创造便捷、贴心、健康、智慧的社区生活服务体

验，提升社区生活服务品质。

（五）发挥物业服务企业和从业人员主体作用，探索创新服务的新模式、新机制、新方法、新途径，持续优化物业服务企业开展社区生活服务的商业模式。

（六）加强与协会其他专业委员会的合作，以多元化的社区生活服务需求为导向，会同人力资源发展委员会培养现代社区服务业适用型人才，为物业服务企业提供专业人才支持。

（七）接受协会委托的其它事项。

四、其他事项

请有关单位择优推荐 1-2 人，并在 11 月 13 日前将推荐表 word 可编辑版和盖章扫描版发至协会秘书处电子邮箱。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王丽霞、张旻楠

联系电话：010-88083290、88083107

电子邮箱：cpmi2000@vip.sina.com

附件：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社区生活服务委员会委员推荐表



附件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社区生活服务委员会 委员推荐表

姓 名		单位名称	
职 务		政治面貌	
性 别		相关工作年限	
最高学历		所学专业	
手 机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其他社会职务			
工作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主要工作业绩
刊号/书号	刊物名称/书名及出版单位等	论文、著作（教材）或成果名称	
推荐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公章） 年 月 日</div>			